

立足检察职能 彰显法律温情

——果洛州人民检察院文明创建纪实

马小刚

近年来，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重要论述精神，按照“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检察工作新要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立足本职，一手抓检察业务，一手抓精神文明建设，充分发挥检察职能，认真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为平安文明新果洛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贡献检察力量。

果洛州人民检察院先后荣获第六届全国文明单位、全国巾帼文明岗、2016—2020年全省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省级文明示范单位、全省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等多项殊荣。

立足科学谋划，夯实创建基础。果洛州人民检察院党组始终坚持把创建工作作为重要抓手，建立“五位一体”创建工作格局，制定创建规划，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创建措施、落实创建责任，促使创建工作责任落实到位，充分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有创造性，做到人人参与、齐抓共管。

狠抓思想教育，助推道德建设。以“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创建学习型检察院”活动为载体，充分利用“检察书吧”等多种学习平台，依托红色革命基地，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普法宣传。在国家检察官学院、省内外院校举办专题培训班，积极引导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占领意识形态主阵地。

紧扣主责主业，助推生态保护。牵头倡议同玉树、海南、海北、西宁、海东市州人民检察院联合建立黄河上游(青海段)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跨区域检察协作机制，通过协同领导、联席会议、案件协作、生态修复协同等十方面协作，就涉及生态环境及自然

资源等领域的案件开展跨区域协作办案，在黄河上游青海段构建起精准打击、多元化监督、专业化办案、社会化治理、法治化服务相结合的环境资源全方位保护格局。

立足检察职能，护航校园建设。将未成年人检察职能与公益诉讼职能相结合，在全省首创未检公益诉讼联络员制度，研究制定《关于建立未成年人检察公益诉讼联络员制度实施意见(试行)》。同时，督促教育部门完成新招录在岗教职员工性侵害违法犯罪信息查询，形成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害违法犯罪信息长效机制。上线运行全省首个双语版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平台，破解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线索发现难的问题。

维护公平正义，彰显检察温情。做细做优群众信访工作，充分发挥12309检察服务中心网络平台便捷服务群众优势，全面推进公开听证工作，推动重大案件公开听证工作开展常态化，认真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积极稳妥推进

司法救助工作，截至去年底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件14人，发放救助资金33万元。

践行雷锋精神，聚力精神文明。成立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党员志愿服务队、青年志愿者服务队，把志愿服务活动与帮扶共建活动有机结合起来，自发捐款、捐物；积极联系社会力量，为困难群众募集衣物；发挥最大作用，为联点乡村孩子募捐衣物、课桌、图书等。

突出文化育检，传播文明风尚。坚持以检察文化建设为切入点，大力加强制度文化和廉政文化建设，促进廉洁从检。坚持开展我爱中华升国旗、重温入党誓词、我是党员我承诺、重走长征路、爱国歌曲歌咏比赛、读书交流分享、趣味体育竞赛等文体活动，丰富干警文化生活。积极开展“文明窗口”创建活动，围绕州委、州政府维护稳定、保障民生、生态保护等中心工作，坚持关注民生，保障人权，文明办案，优质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司法公正和宪法法律权威。



弘扬清风正气 践行司法为民

——果洛州中级人民法院“三坚持”外树形象、内强素质

赵鑫

近年来，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果洛中院)党组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审判执行工作为中心，紧贴“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持续构筑精神高地，文明创建不断取得新成果，果洛中院被评为2018—2019年度州级文明单位标兵。2019年，果洛中院民事审判庭荣获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称号。2020年，干警苏志刚、华贵才让家庭荣获“青海省文明家庭”称号。2021年，果洛中院荣获全国法院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法院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优秀奖两项荣誉，达到了外树形象、内强素质的目的。

坚持职能先行，守卫果洛和谐稳定。审判执行工作是人民法院的重要工作，确保案件质量至关重要。果洛中院平等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法保障非公有制经济的健康发展，支持监督依法行政，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做到重罪重罚，轻罪轻罚，无罪不罚，彰显司法文明。2019年至2021年，全州两级法院依法受理各类案件4212件，审结3989件，结案率94.7%。真正达到了案件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尤其是2019年8月16日，对玛多县李某等七人非法采矿罪一案做出有罪判决并处罚金，作为青海省首例破坏生态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在三江源地区有力打击了破坏环境资源的犯罪，也对潜在的犯罪分子产生了极强的震慑力和威慑力，有力地促进了依法治州工作，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了司法公正，为全州的政治稳定 and 经济发展起到了保驾护航作用。

坚持办案文明，全力服务发展大局。果洛中院始终用心倾听当事人反馈，努力回应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在司法职能范围内，坚持守正创新，在各



领域积极落实文明创建措施。在司法援助方面，让困难的当事人打得起官司，对辖区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案件进行筛查，其中玛多法院实际到账救助金15万元，久治法院实际到账救助金10万元。在环境资源审判方面，在全州成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联络站”，充分发挥司法服务职能，践行生态文明理念，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延伸到乡村基层，打通司法为民的“最后一公里”。将法律宣传、法律咨询等工作融入巡回审判工作，结合民族团结进步区创建，结对帮扶等活动深入牧区、社区、学校等开展各类法律宣传，提供更加高效、便捷、优质的法律服务。在智慧法院建设方面，依托信息化技术手段，方便群众诉讼服务。通过“青海移动微法院”等平台，开通网上立案、缴费、审理渠道，当事人足不出户，就可以完成案件的调解、审理。

坚持文明创建，积极回应民生关切。在争创省级文明单位过程中，果洛中院始终坚持“以点带面”，提高社会责任感，充分发挥法律业务优势，在打造文明司法队伍的同时，不断深化创

建举措。积极动员全院干警通过“结对认亲”“博爱一日捐”等形式参与到扶贫开发工作，进一步为基层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通过公开审判、巡回审判、法院开放日、法律十一进、宪法宣传周等形式开展各类法律宣传，形成良好法治氛围。积极开展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投资建成图书阅览室、健身健身中心、母婴托育室等各类设施，并通过开展多种文化艺术活动，向干警送去关爱。全力开展民族团结创建工作，以保障少数民族群众充分诉讼权利为抓手，通过培训人民调解员，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知识竞赛，全面推进藏汉双语庭审、藏语裁判文书制作、上网工作以及少数民族法官培养，全方位促进民族团结，有力地保障了全州各族人民的和谐安定生活。

接下来，果洛中院将在严格公正审判案件，开便便民利民措施，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全方位建设文明单位、文明司法队伍等各个方面扎根法院之实，发挥法院之能，开创法院之智，全面提升文明程度。

文明之花扮靓高原公路风景线

——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做到“养好公路，保障畅通”

马斌

近年来，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在各级文明委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开展文明创建活动，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深入人心，文明创建呈现出连续性、成效显著、群众和社会认可的突出特点。先后被交通运输部、中华全国总工会等五部委评选为春运“情满旅途”先进集体、青海省劳动模范集体、青海省文明单位、果洛州文明单位。

加强组织领导，推动文明创建纵深开展。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领导班子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成立了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积极支持和鼓励干部职工创新文明创建活动载体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创建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水平，使公路人的形象和社会满意度逐年提高。

加强思想教育，提高道德修养。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注重职工思想道德建设，以“道德讲堂”为载体，举行了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

人品德为主题的“四德”教育，引导全体职工崇德向善。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开展评选“优秀共产党员”“最美养路工”等活动。同时，进一步弘扬传统文化，重视传统节日，组织职工学习中国经典名著，举办经典诵读、知识竞答等活动，利用传统文化和传统节日的魅力让职工更加热爱祖国。

强化宣传力度，营造创建活动氛围。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通过制作喷绘、宣传展板等，并通过微信群、LED电子显示屏等形式多样的宣传载体，为文明单位的创建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氛围。持续不断的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其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注重信息宣传报道，及时将创建工作动态上报各媒体平台实时宣传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的文明创建动态。

树立服务理念，打造交通行业新形象。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始终秉承“扎根高原、艰苦创业、献身交通、造福

人民”的宗旨，积极开展“畅行青海，美在交通”“畅通玉树、公路先锋”“我在路上、路在心上”“青衢畅美党旗扬”等文化品牌创建活动。通过制定职工文明公约、工作守则和公开服务承诺等措施，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成立以全段干部职工为志愿者、各工区为站点的学雷锋志愿服务队，通过设置义务茶水站、义务救助事故车辆司乘人员、环保志愿服务、爱心捐款、无偿献血、扶贫帮困等活动把志愿服务落到实处。

重视单位文明建设，展示公路人良好风貌。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构建诚信价值体系，积极开展诚信建设，在全体干部职工中开展以“立足岗位，诚信守法”为主题的诚信教育，把争当“诚信职工”贯穿于工作生活的全过程。积极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教育，学习健康向上、文明有礼的生活方式。开展“勤俭节约伴我行”“勤俭节约，从我做起”“签订‘勤俭节约承诺书’”等活动，以文明餐桌，节约用水、用电、用纸等活动助推节约型单位建设。

青海省黄河沿公路段始终坚持把文明创建工作和公路养护业务工作有机结合，做到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统筹协调，始终坚持把文明创建渗透到公路养护工作的全过程，逐步实现了文明创建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经常化。致力提高干部职工的综合素质，真正做到“养好公路，保障畅通”，为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将文明创建各项标准逐条分解到职工的行为规范和岗位工作标准中去，通过制度规范管理，将文明创建工作由检查达标型逐步转化为每个职工、每个岗位的自觉行动，推动文明创建工作向长效达标型发展，把转变公路养护服务的理念、内容、方式作为推进文明创建的主要内容，不断提升公路养护服务质量和水平，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



坚持稳中有为 实现责任担当

——果洛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实现新跨越、新发展

王春燕



近年来，青海省果洛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洛公司)紧紧

围绕中心工作及年度目标任务，以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重点，把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作为提升服务质量的重要举措，带头坚持以夯实基础为重点，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提升效能为目的，努力推动公司各项工作实现新跨越、新发展。先后获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班组、省交通厅团委“青年文明号”、“省交通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省交通工会“六型班组创建活动红旗班组”、第二届青海省优势建筑企业、第三届青海省优势建筑企业、省级文明单位等荣誉。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果洛公司利用微信工作群和政治理论学习日，每日转发“党史百年天天读”、政策解读等资讯，组织观看党史微视频，进一步激励党员员工以奋发有为的状态、开拓进取的精神，积极发扬“三

牛”精神，不断创造新业绩。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解决一线员工急难事。果洛公司结合“为民办实事”原则，为减轻一线员工压力，实现一线员工愿望、解决一线员工刚需，特邀请心理辅导专家、一线员工家属前往一线开展心理疏导、家人团聚活动，同时为各项目部一线购买所需物品、药品，配备医疗仪器，实现快乐工作、健康生活，打通服务一线“最后一公里”，切实增强公司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筑牢疫情防控防线。果洛公司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加强领导，责任到人，强化应急值守，落实报备报告制度，扎实开展宣传、排查、管控等工作，全力配合上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做好人员报备、项目一线农民工排查、环境消杀等防疫工作，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率达98%，疫情防控及购买物资花费7.5万余元。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联点帮扶机制。果洛公司与联点帮扶村海东市互助区东家沟村开展结对帮扶送温暖活动，累计投入帮扶慰问资金、宣传费用4000余元。在得知公司困难员工家属患癌后，果洛公司集中组织员工开展捐款活动，共筹集10870元治疗费用，切实巩固了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果。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果洛公司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肃监督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重点部门权力过程，积极发挥领导干部率先垂范作用，与支委班子成员、各部门、各项目部负责人及重点岗位人员签订《廉政承诺书》《党员领导干部家庭助廉承诺书》，与各项目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建立健全新入职管理层人员廉政档案，切实抓好制度的贯彻与执行。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绿色工程创建。果洛公司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坚持实行规范现场管理，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三同时”制度，制定环境管理目标及管理方案。各项目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节约资源，减少环境负面影响。

坚持稳中有为，强化安全管控能力。果洛公司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隐患排查闭环管理，建立健全应急预案组织体系，制定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及时储备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各类隐患排查自纠、宣传学习、专家咨询、专项应急演练等活动53余次，同时各项目部把每日班前安全教育从之前的走过场真正变成行之有效的安全管理手段，做到日常教育规范化、严格化，切实提高公司及各项目部应急处置能力。年内公司无重大安全隐患事故发生。